

关于“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光纤拉丝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5月13日，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召开“光纤拉丝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煜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单位）和三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验收小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6月，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南二环东路1798号。本扩建项目总投资2300万元，购置拉丝塔、LED固化系统、屠夫缺陷测试仪等设备。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报批了《新建大直径超长预制棒光纤拉丝项目》，2015年2月16日取得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批复产能为年产G.652.D光纤500万芯公里、G.657光纤100万芯公里；2015年7月6日通过了金坛市环境保护局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委托常州龙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光纤拉丝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8月3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金环

审〔2021〕122号)。

企业全厂产能为年产非色散位移单模光纤(G.652.D)1000万芯公里、接入网用弯曲不敏感单模光纤(G.657)100万芯公里。

由于原有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未申请总量，本次扩建项目重新核算全厂有机废气产生量、排放量，一并申请废气污染物总量，故本次验收以全厂进行验收。

本次验收项目从2021年8月开工，2022年4月竣工投入运行，立项、调试、试生产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5万元，占总投资的1.96%。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非色散位移单模光纤(G.652.D)1000万芯公里、接入网用弯曲不敏感单模光纤(G.657)100万芯公里”的生产规模。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①排气筒高度变动

本项目废气排气筒高度由15m增高至30m，更有利于有组织废气的高空排放，属于废气防治措施强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②废包装桶量变动

项目环评中废包装桶预估参数有误，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原辅料用量不变，项目UV涂料(底涂)年使用量为62.47吨，包装规格为1t/桶，则产生的废包装桶为63只/年；UV涂料(面涂)年使用量为103.83吨，包装规格为1t/桶，则产生的废包装桶为104只/年。全厂产生的包装桶数量为167只，单个包装桶重量为60kg，因此废包装桶年产生量为10.02吨，收集后由厂家回收。

③一般固废堆场与危废仓库变动

本项目一般固废堆场在原厂址内进行调整，由厂房东南角调整至

厂区西北角，面积增大至 80m²。本项目危废种类不新增，废包装桶量增多，占地面积增大，危废仓库面积由 25m² 增大至 64m²，有利于危废的分类堆放，以上变动不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不新增敏感点，不属于重大变动。

④废活性炭变动

项目环评中废活性炭预估参数有误，项目涂覆固化工段的涂覆废气被活性炭吸附的有机废气量约为 1.95795t/a，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吸附容量约为 0.3kg 废气/kg 活性炭，则产生废活性炭量为 8.49 吨/年，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⑤生产设备变动

本项目固化工段 UV 灯系统全部替换为 LED 固化系统，一套拉丝塔配 2 条 LED 固化系统，设备功能不变，不影响生产，不再产生废 UV 灯管，生产设备的调整，不新增污染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常州金坛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本本项目涂覆固化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由 1 根 30m 高排气筒（1#）排放。

无组织废气：本项目涂覆固化工段中未被捕集的废气在车间内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音主要为拉丝塔、筛选机、空压机等产生的混合噪声，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减振、加强生产管理等不同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实现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建设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厂区西北角，面积为 80m²，已设置一般固废警示标识牌，一般固废的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均符合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危废仓库1处,位于厂区西北角,面积为64m²,已设置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分区贮存,危废包装容器上张贴有危废识别标签,场地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渗漏、防扬散、防流失等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和管理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有关要求。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在车间内配备了灭火器等应急物品并配备专职管理人员从事环保管理,已建立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已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号:320482-2022-082L,已建设事故应急池。

2.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环评未提及在线监测装置。

3.排污口规范化过程

本项目已建设雨水排放口1个、污水排放口1个,建设废气排放口1个,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三同时竣工验收检测报告》(JCY202220106)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污水中COD、SS、NH₃-N、TP、TN的排放浓度以及pH值均符合金坛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1中标准,本项目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3中标准;厂区内车间外1m处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表2中标准。

3.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东、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机油委托南通市鑫宝润滑油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委托江苏嘉盛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所有固废都得到合理的处置或综合利用，对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类别	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测值 t/a	是否符合
	污染物名称	原项目核定量	本扩建项目核定量	全厂核定量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	0.21755	0.21755	0.1316	符合
废水	废水量	2400	/	2400	2400	符合
	COD	0.96	/	0.96	0.56	符合
	SS	0.72	/	0.72	0.26	符合
	NH ₃ -N	0.072	/	0.072	0.021	符合
	TP	0.0072	/	0.0072	0.0044	符合
	TN	0.096	/	0.096	0.051	符合
固废	0				0	符合
备注	①本项目 1#排气筒废气累计排放时间为 7200h，与环评一致； ②本次验收以全厂进行验收，不新增生活污水，废水考核量参考原有项目核定量。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以及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次验收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常州金坛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次验收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达标，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噪声污染；

4.本次验收项目危废堆场等重点防渗区已按环评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够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光纤拉丝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生产管理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相关规范要求定期进行自查自测。

2.建立规范化危废管理台账，按时进行网上申报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签到表。

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3日

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光纤拉丝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表

工作组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组长	江苏南方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320482198406010813	环保负责人	王俊杰	13862682243
参会人员	环境部	320404196002250024	高工	高工	18168813790
	江苏龙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0411198202040621	副总	孙总	13775075077
	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	320402196312210020		周晓	18168813753
	江苏龙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0482198201110416	采样员	周松	18657554472